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文件

粤安办〔2022〕3号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深刻汲取重庆市“1·7”食堂坍塌事故教训 切实加强当前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安委会，省安委会成员单位：

1月7日，重庆市武隆区凤山街道办事处食堂发生疑似燃气泄漏爆炸，导致房屋坍塌，截至目前，现场已搜救出26人，其中16人遇难，事故教训惨痛。近期以来，全国发生多起燃气安全事故，不断敲响安全警钟。当前，全国全省正在紧锣密鼓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即将迎来春运、春节、北京冬奥会、“两会”等重要节点，抓好城镇燃气等各领域安全防范工作，确保社会大局稳定，是重要的政治工作、民生工程。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敏锐性，强化底线思维，深

刻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加强各领域安全防范，守牢守稳安全生产基本盘。

一、主动作为，以对人民群众极端负责的精神抓实抓严各项安全防范工作

我省城镇燃气安全防范任务艰巨，安全形势严峻，近年来，燃气安全事故时有发生，2020年发生珠海斗门区白藤二路“9·11”燃气泄漏事故，2021年发生深圳市“6·20”燃气管道工程燃气泄漏事故、东莞市“7·1”地下燃气管道施工燃气泄漏事故、湛江市“12·6”居民家中燃气泄漏闪爆事故等。特别是我省燃气企业数量多，用户用气量大，一些企业规模偏小、实力较弱、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部分餐饮场所用气环境差、缺乏基本安全设备设施等问题突出，风险隐患点多面广。进入冬春季后，用气量明显增加，安全风险加大。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强化使命担当、扛起政治责任，以顶格的标准、满格的状态、真格的措施狠抓安全防范工作，特别是党政及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在春节前要带头组织开展一次全面安全风险分析评估，做到对本地区、本系统安全风险隐患底数清、情况明。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关键时期，紧盯重大风险、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深入现场，加强检查指导，加大整治力度，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迅速行动，以万无一失的要求打响城镇燃气风险隐患排查

查整治攻坚战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按照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要求，深入实施《广东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方案》，扎扎实实对所有公共食堂、餐饮等公共场所燃气安全风险和重大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整治。一是突出整治用气环境风险隐患，要结合春季用气特点，对使用燃气的餐饮、农贸市场、商住混合体，特别是针对内部管理相对较为封闭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幼儿园、医院、养老福利机构等的内设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进行全面排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要建立“一患一档”，明确整改措施、时限、单位、人员，狠抓整改落实。重点整治燃气管道被占压、穿越密闭空间，在装修中擅自改动、暗埋燃气管道及设备，在地下、半地下空间设置气瓶间，超量存储气瓶等隐患。二是突出整治用气设备风险隐患，紧盯场站、管网等燃气设施，紧盯用户端“瓶、灶、阀、管”，重点整治私自改装燃气管线、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气瓶、灶具以及连接管、调压阀等配件，私接“三通”，未按照《安全生产法》规定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或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安装位置不正确、适用气种不符或功能过期失效等隐患。三是突出整治用气人员风险隐患，重点整治人员安全用气常识缺乏，用气操作不符合要求等隐患，对承包饭堂的餐饮服务商、使用燃气的一线人员立即开展安全教育培训，重点是辨析发生燃气泄漏时的异响、异味以及应对泄漏所采取如疏散人群等的“第一反应”。同时，督促餐饮企业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切实提

高燃气安全使用水平。

三、全面排查，以最高的安全标准坚决消除人员聚集场所建筑问题隐患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城市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全省城镇房屋建筑安全风险排查整治行动，立即组织开展人员聚集场所建筑安全隐患再排查、再整治。一是突出排查重点场所建筑风险隐患。要以食堂、商业场所、文化旅游场所、交通运输场站、宾馆、酒店、集中隔离点、餐馆、学校、幼儿园、培训机构场所、医疗卫生场所、养老机构等人员聚集场所为重点开展排查，发现存有安全隐患的房屋建筑要建立“一房一档”，明确整改措施、时限、单位、人员，狠抓整改落实。二是及时消除建筑结构安全隐患。要严密监控人员聚集场所主体结构、使用功能及房屋布局等现状情况，坚决整治梁、板、柱、墙等关键部位裂痕裂缝隐患，对房屋建筑存在改扩建情况且法定建设手续资料缺失的，一律要进行房屋安全评估或安全性鉴定。三是严格落实危旧房屋整治措施。对发现存有重大结构安全隐患且无法整改加固的房屋，以及违法建设的建筑物，要坚决依法予以拆除。短期无法拆除或加固的，要及时研究妥善解决，立即停用房屋，组织居住人员撤离，设置危险区加强围蔽警戒，并落实专人负责，动态跟踪监管，严防房屋坍塌事故发生。

四、严格执法，以最坚决的态度严厉打击各类安全违法违规行为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大执法检查力度，认真贯彻新修改的《安全生产法》和刑法修正案（十一），综合运用“双随机、一公开”“四不两直”、媒体曝光等手段，加强两法衔接，严查严罚汲取事故教训不深刻、风险隐患排查流于形式、“一线三排”“四令三制”等制度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隐患，重拳打击，对发现的突出问题隐患，要公开曝光、挂牌督办，落实闭环管理。对餐饮等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未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的，要按照《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九条顶格处罚；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接连多次受到行政处罚的，要按照《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三条，提请地方人民政府予以关闭，有关部门应当依法吊销其有关证照，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五年内不得担任任何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情节严重的，终身不得担任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

五、全力以赴，以最周全的安全防范措施保障春运春节期间安全稳定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春季生产经营特点，针对性的抓好春运、春节、冬奥会、“两会”等关键时期的安全防范工作。**要全力保障春运安全**，加大对各类车辆、船舶、车站、机场、码头等重点部位、重点环节、重点区域的安全隐患排查，确保群众安全出行。**要全力保障春节安全**，紧盯庆典现场、集会庙会、地铁车站、商业综合体、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加强人流监测、管控和疏导，严防拥挤踩踏等事故发生。**要全力确保旅游安全**，

对各类旅游景区的客运索道、玻璃栈道、专用车船、游乐设施等要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和维修保养。要加强烟花爆竹运输、经营、燃放等环节监管，严格燃放管理，确保人民群众过一个安全欢乐祥和的春节。要加强天气监测预警，强化交通疏导和信息指引，严防车辆人员大规模拥堵滞留。与此同时，要持续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扎实抓好危化品、建筑施工、水上交通、渔业船舶、消防、非煤矿山、铁路运输、民航、电力、工贸、水利、民爆器材、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整治，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加强对全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和人员聚集场所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指导督促，将各地、各有关部门落实本通知要求的工作情况，于1月30日前汇总报送省安委办。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报：叶贞琴常委。

抄送：各地级以上市安委办。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8 日印发

校对责任人：综合协调处苏旺胜